

# 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 第五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議程

壹、時間：113 年 05 月 24 日 ( 星期五 ) 中午 14 : 00

貳、地點：會議室

參、主席：鍾國璽校長

肆、參加人員：

伍、業務單位報告

一、課程計畫撰寫：課程計畫書寫注意事項教學組長已於日前進行說明，彈性課程計畫請於 5/24(五)前，領域課程計畫請於 6/7(五)前上傳學校首頁，麻煩領召協助。

二、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第一學期課程評鑑於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第二學期領域課程評鑑將於 6/7(五)前完成。( 附紙本，置於活頁袋內 )

(一)領域課程評鑑 ( 課程評鑑附件 3、4、6、9 ) 及彈性課程評鑑 ( 課程評鑑附件 5、7、10 ) 將請領域召集人協助，表件今日會議現場發。

(二)課程總體架構課程效果評鑑表 ( 課程評鑑附件 8 )、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 ( 課程評鑑附件 2 ) 將由課發會委員進行評鑑。

三、社群成果報告請於 5/31(五)前完成最後上傳學校首頁，參加績優社團評選的社群，免交社群成果報告。

四、觀議課：6/7(五)前請完成公開觀議課的老師自行上傳，請領域召集人轉知領域。

五、暑假作業：不論指派與否，請 6/7(五)前繳交調查表回教務處。( 附紙本，置於活頁袋內，與課程評鑑放一起 )

六、課程計畫審查會議預計於 6/21(五)召開，若有異動，請依開會通知為準。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情形檢討，請討論。

【說 明】依臺南市國民中小學課程評鑑實施建議參考說明及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課程檢核實施計畫，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評鑑於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112 學年第二學期課程評鑑將於學期末前完成。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課程總體架構課程效果評鑑表，如附件 C4-1，<P4-12>。

【決 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二】113 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及學生學習節數分配(含體育班、特教班)，請討論。

【說明】C1-1：學校現況、C2-1：學校課程願景、C3-1：各年級總體課程每週學習節數一覽表。如附件，<P13-30>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三】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含校慶、運動會、畢業典禮、戶外教育)，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如行事曆載明之日期，如附件 C9-2。<P31-33>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四】113 學年度全校一週作息表排定，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一週作息表，與上學年作息相同未修正，如附件 C9-1。<P34>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五】113 學年度全校(含普通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各年級校訂彈性學習課程課程內涵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校訂彈性學習課程依學校課程願景設計同 C2-1。<P15-18>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六】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版本除一、二年級本土語言教科書尚未選定，其餘已於各領域會議投票選定，目前本委員會予以追認，如附件 C8-1。<P27-29>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七】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師(含普通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自編、自選的教材內容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師自編、自選的教材，目前無領域提出審查，彈性課程教材請參閱網址 <https://reurl.cc/QRz1gO>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八】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請討論。

【說明】「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課程檢核實施計畫」已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6 日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若無修改，則 112 學年度將依據本計畫實施，如附件 C4-1。<P4-12>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九】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請討論。

【說明】「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辦法」已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4 日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若無修改，則 113 學年度將依據本辦法實施。如附件 C10-1。<P38-43>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十】113 學年度學校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含學校成績評量作業要點)，請討論。

【說明】「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作業要點」已於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若無修改，則 113 學年度將依據本辦法實施。如附件 C9-4。<P44-49>

【決議】同意 14 票，不同意 0 票，沒有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組長 錢文國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處主任 莊依綾

校長：

臺南市立仁德國民  
中學校長 鍾國璽